

輔英科技大學

輔英夢想家計畫-築夢圓夢



主辦單位：輔英科技大學 學務處

協辦單位：輔英科技大學 課外活動指導組

輔英科技大學

「輔英夢想家計畫」－築夢圓夢活動辦法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訂定

中華民國 106 年 4 月修訂

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修訂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修訂

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修訂

一、目的：

以「健康輔英」為主軸進行築夢，鼓勵學生對自己渴望的事情採取行動執行，透過自我設定目標且提出築夢實現計畫，分享想要「做」的「夢」，激發學生同儕間的热情、創意及服務熱忱，號召志同道合的同學一起完成夢想。

二、參加對象：本校在校學生，但限制為非應屆畢業生。

三、報名方式：

(一) 線上報名及繳交企劃書。

(二) 即日起至 109 年 05 月 25 日(一)下午 17:00 截止。

四、競賽方式：

(一) 本年度夢想主題分為【大鵬灣樂齡健康旅遊】、【伴老圓夢、以愛共護】二大類型，包括每人限報一類。

類別項目	說明
[大鵬灣樂齡健康旅遊]服務	<p>建立以健康服務為特色的旅遊模式，共同推動樂齡健康旅遊行程與樂齡休閒活動，帶動相關旅宿業者，進行各項身心靈樂齡健康休閒活動，提供樂齡長輩符合健康需求的生活模式，繼而發展具大鵬灣風景區在地特色的健康旅遊模式，創造更多就業機會，將大鵬灣重新定位成為「台灣最優質的樂齡健康旅遊生活圈」。</p> <p>活動範圍:涵蓋大鵬灣遊憩區、小琉球遊憩區、屏東地區為主。</p> <p>活動對象:輔英科大學生以及樂齡長輩一同前往。</p> <p>活動方式:健康休閒活動體驗、旅宿行程規劃(需至少一天住宿於大鵬灣遊憩區或小琉球遊憩區)。</p>

	<p>活動時間:需規劃三天二夜以上行程。</p> <p>注意事項:請運用在地資源規劃符合健康面向的活動。</p> <p>每組人數限制:2~8 人</p>
[伴老圓夢、以愛共護]的服務活動	<p>透過陪伴與守護社區長輩的模式，藉由輔英夢想家計畫，鼓勵輔英科大的同學為長輩設計和推動延緩失智的健康促進或休閒活動，讓學生能體會服務的意義、同時學習與長輩的良善互動。</p> <p>活動範圍：以台灣本島為主。</p> <p>活動對象：輔英科大學生和居住於社區或養護機構 50 歲以上長輩一同參與。</p> <p>活動方式：設計和舉辦有關延緩失智之健康促進或休閒活動。</p> <p>活動時間：至少 12 小時。</p> <p>注意事項：請運用和結合當地社區或養護機構資源，規劃和進行符合本計畫之活動。</p> <p>每組人數限制：3-8 人</p>

- (二) **第一階段審查**：報名之所有組別**必須**派代表參加「**夢想家說明會**」，會中將邀請專業講師指導活動企劃書之撰寫技巧，並分享歷年夢想家冠軍隊伍圓夢歷程。**各組繳交計畫書之審查，由課外活動指導組聘請校內 4 位有關撰寫計畫書專長及課外活動辦理專長之師長審查，審查結果公布至多 10 組執行圓夢計畫入選名單。**另外報名組別需派兩名參加「**微電影與攝影課程**」，課程將邀請專業講師指導劇本設計、取景技巧、影片剪輯與後製等微電影拍攝技巧，執行圓夢計畫入選組別需另參加「**口語表達課程**」課程，將邀請專業講師指導簡報設計及口語表達技巧。
- (三) 每組於計畫執行期間進行圓夢並記錄過程中的感受與歷程，隨時上傳至「**FACE BOOK 粉絲專頁**」網頁上。
- (四) **最佳海報人氣獎票選活動**：由入選之組別將圓夢歷程製作成海報，並於校內進行展示，全校師生可以透過投票方式為優秀的組別加油鼓勵。
- (五) **最佳微電影人氣獎票選活動**：由入選之組別將圓夢歷程製作成微電影，並上傳輔英夢想家粉絲專頁，不限本校師生皆可按讚投票，票選出人氣最高的隊伍。
- (六) **第二階段評選**：所有圓夢計畫完成後由主辦單位舉辦圓夢發表會，每組於發表會上發表圓夢成果，**主辦單位邀請 5 位校外專家學者(搭配主題，聘任具有休閒遊憩管理及樂齡服務產業管理專長者)擔任評審**，評選本屆築夢圓夢得獎組別，成績計算包含企劃書審查(10%)、海報人氣票選(10%)、微電影人氣票選(10%)及口頭成果報告(70%)，並依主辦單位當期活動公告獎勵方式給予優良作品鼓勵。

五、獎勵方式：

- (一) 通過第一階段審查之組別並依企劃書完成執行計畫，每組頒給 10,000 元獎金。
- (二) 最佳海報人氣獎-票選人氣最高前三名(不分類別)，分別頒給 5,000 元、3,000 元、2,000 元獎金。
- (三) 最佳微電影人氣獎-票選人氣最高前三名(不分類別)，分別頒給 10,000 元、6,000 元、4,000 元獎金。
- (四) 第二階段不分類別經評選為前三名之成果，為築夢圓夢得獎作品，各頒給獎狀乙張及獎金如下：
- 第一名(卓越圓夢獎)：新台幣 60,000 元獎金。
- 第二名(傑出圓夢獎)：新台幣 40,000 元獎金。
- 第三名(優秀圓夢獎)：新台幣 20,000 元獎金。

六、 審查作業與評選原則

- (一) 報名資格初步審查：主辦單位確認每組報名企劃書之完整性，資料不符者取消報名資格。
- (二) 企劃書審查標準：

審查項目	比例	說明
創新性	30%	活動目標與規劃具有創新性
推廣性	30%	活動進行宣傳與推廣的作法
可行性	20%	活動內容可以具體完整執行
價值性	20%	活動成果所產生的價值貢獻

- (三) 圓夢發表會：

- 1.通過第一階段審查且獲得 10,000 元獎金之組別，請於期限內繳交發表會當天所需報告之檔案資料至主辦單位，並於發表會上發表圓夢計畫執行成果。
- 2.每組圓夢計畫成果發表時間以 10 分鐘為限，發表完由評審進行問答，發表會結束後公布本屆築夢圓夢計畫得獎作品並頒發獎項。

七、 活動期程：

活動名稱	時間
活動宣傳週	109/04/27~109/05/25
行前說明會+企劃書指導課程	109/05/06(三)
線上報名+繳交企劃書(截止)	109/05/25(一)
微電影與攝影研習課程	109/05/27(三)
公布入圍決賽名單	109/06/03(三)
夢想家活動執行期	109/07/01~109/09/11
海報與微電影資料繳交	109/09/18(五)
最佳海報人氣王票選活動	109/09/28~109/10/02
最佳微電影人氣王票選活動	

圓夢發表會資料繳交	109/10/02(五)
口語肢體表達研習課程	109/10/07(三)
圓夢發表會決賽預演	108/10/19(一)
圓夢發表會決賽暨頒獎典禮	109/10/21(三)

注意事

項：各項內容若有變動，以學校公告或築夢圓夢粉絲專頁最新公告為準。

八、 權益與義務

- (一) 若遇參賽者於參賽期間學籍狀態有異動(如退學、休學...等)，導致該組成員人數不符合比賽規定之人數(2-8人)，主辦單位得以取消該組參賽資格。
- (二) 參賽者需留下正確個人連絡方式，以方便主辦單位後續的聯繫與通知。若資料不完整者，導致無法順利聯繫，視同放棄參賽之資格。
- (三) 築夢圓夢計畫以未參加其他競賽之作品為限，且需為原創作品，如發現參加者抄襲他人著作或其他非法行為，除取消其參賽資格外，亦將追回獎金，申請人並應自負相關法律責任。另申請人應遵守徵件規範與評審之決議，若因違反而致淘汰時，不得異議。
- (四) 微電影作品上傳後如被檢舉並下架者，取消該項目之參賽資格。若有3組以上之微電影作品遭下架，則取消該屆微電影人氣票選活動。
- (五) 參賽者於實踐計畫期間需至活動專屬網頁上記錄實現圓夢之過程(不拘形式)，須簽署著作權使用同意書，其相關文件及成果報告等資料，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業務推動之使用。
- (六) 參賽者參加本活動之同時，視同接受本活動規定及條款且須配合學校出席相關活動，須依規定協助此活動，無償授權主辦單位為業務推動之使用。
- (七) 每組參賽隊伍須有一名校內指導老師從旁協助或指導，每位老師至多指導兩組為限，獲獎隊伍之指導老師可依學校規定申請教師評鑑指標級分(輔導類)。
- (八) 為能使築夢圓夢的種子在學校散開，每位得獎組別成員(畢業可免)須擔任下屆活動大使且配合相關事宜。
- (九) 本活動獎項由評審視投件數或參賽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獎項得以「從缺」處理。
- (十) 活動時程將視狀況調整，以學校公告或築夢圓夢網站最新公告為準，活動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並於築夢圓夢計畫活動網站公告。

- 活動聯絡人：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吳彥鋒 (分機 2210) E-Mail: sc130@fy.edu.tw